

证券代码：603073

证券简称：彩蝶实业

公告编号：2024-004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在公司1楼会议室（一）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施建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逐项书面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2023 年度董事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2024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为：1、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独立董事 2024 年度津贴标准为 7.24 万元/年（含税），按年发放。2、其他董事：2024 年度，公司将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以及履职情况发放薪资。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7 票。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为：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以及履职情况发放薪资。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表决通过。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施屹（兼任总经理）、张红星（兼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范春跃（兼任财务负责人）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2024 年 4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2024 年 4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2024 年 4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2024 年 4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埃及项目增加投资额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埃及项目投资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根据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计划，公司拟向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湖州南浔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湖州南浔支行、招商银行湖州分行、交通银行湖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湖州分行等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